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4.8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实际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79,908,788.62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30,695,090.32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205,235,237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股数为 116,100 股，以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股数 205,119,137 股为基数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8,457,185.76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5.17%。

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进行其他形式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以及公司现阶段经营状况与长期发展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在保障公司股东合理回报的同时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情况、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稳定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